

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雅致股份”）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雅致股份：002314）于2013年8月13日13时0分起停牌。

经公司确认，因筹划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3年8月20日起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

2013年11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中国南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深圳市南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立后）100%股权，上海南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持上海新南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80%股权、南通南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向不超过10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详见公

司同日发布的《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13 年 11 月 15 日开市起复牌。

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公司募集配套资金主要用于发展标的主营业务，具体用于标的公司在建项目和拟建项目建设及营运、流动资金安排，以提高本次重组项目整合绩效，增强重组后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受股票市场波动及投资者预期的影响，募集配套资金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可能面临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实施或融资金额低于预期的风险。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的规定，如公司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